

普陀区桃浦镇人民政府文件

普桃府〔2022〕10号

签发人：单函俊

对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032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张群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架空电缆落地的建议的代表建议收悉，经我镇会同区建管委、科委、房管局等区相关委办局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经了解，莲花公寓小区已于2018年全面实施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工程，本次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工程的施工内容中包含了小区信息通信架空线入地的施工内容。架空线入地项目已完成了信息通信管道（地面、楼道）的铺设工作，并由市通信管理局、市经济信息化委等相关部门组织各信息通信企业进行专项验收工作，后续信息通信线缆的穿管、割接等工作将由各相关运营商负责落实。由于各运营商的工作进

度及资金落实情况不同，目前莲花公寓小区架空线入地工作迟滞。对此普陀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多次以专题报告形式书面报请市级层面希望加快推动。获悉该情况后，市房管局、市通管局等职能部门高度重视并从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和指导，并同步制定本市老旧小区架空线入地实施方案，通过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一批试点项目，进一步完善共建共享实施模式，探索建立“业主自愿、市级统筹、属地推进、部门协同、权属实施”的工作机制，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但全面铺开仍需加速。

目前，我镇正积极会同区建管委、科委、房管局等部门督促协调电信、移动、联通等三大运营商加快推进，并落实架空线缆入地项目管道和楼内线槽等相关工程尽快验收并开展后续施工。因疫情影响，相关工作迟滞，待疫情过后即推进此项工作。

2022年4月28日